

**財經事務委員會**

**因應 2016 年 12 月 5 日會議席上所作討論  
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

**議程第 III 項——有關擬議議員法案的簡報——《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合併)條例草案》**

關於在擬議條例草案下，將交通銀行香港分行的零售銀行業務和私人銀行業務轉移予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交銀(香港)")一事，事務委員會要求交通銀行香港分行提供顯示交銀(香港)財政穩健的資料(例如其資本基礎及資產分布情況)，以及關乎交銀(香港)零售和私人銀行業務的營運情況，藉以確保在業務移轉的過程中，客戶的權益會得到保障。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16 年 12 月 22 日